**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中省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教党〔2017〕8号）《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文件精神，按照学校《中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庆祝建党98 周年系列活动的安排意见》（西建大党〔2019〕34 号）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学生基层党组织建设，教育引导广大本科生党员自觉增强党员意识，提高党性修养，发挥模范作用，强化责任担当，学校决定在全体本科生党员中开展“亮身份，做表率”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进一步推动广大本科生党员牢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激发广大本科生党员干事创业热情和活力。通过教育活动开展，教育广大本科生党员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宗旨意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刻苦学习，扎实工作，担当有为，为学校的建设发展贡献力量。

**二、活动目的**

教育引导本科生党员铭记党员身份，履行党员义务，带头承诺践诺，强化宗旨意识，提高党性修养，充分发挥本科生党员在大学生思想引领、学风建设、稳定安全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三、活动范围**  
　　全体本科生党员。

**四、活动内容**

**1.亮明党员身份，做出公开承诺。**全体本科生党员要在工作、学习、组织生活过程中佩戴党徽。本科生党员宿舍要挂出“党员宿舍”标示牌，标明宿舍学生党员基本信息。全体本科生党员要在思想引领、遵纪守法、学风建设、服务师生、弘扬正气等方面做出承诺，签定《本科生党员承诺书》（见附件），并通过适当方式上线上墙，予以公示。通过系列举措，切实将党员身份亮出来，庄严承诺晒出来，党员形象树起来，使全体本科生党员主动履责、接受监督，做到诺必践，践必果。

**2.争当先锋模范，发挥示范作用。**全体本科生党员要深入群众，发扬优良作风，全力创先争优，积极参加各类党建活动：重温一次入党誓词，过一次政治生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给身边同学做一件好事，帮扶一名困难同学，团结群众，以身作则；配合辅导员开展一项工作；上课主动擦黑板，尽己所能，乐于奉献；讲述一则党的故事，弘扬正气，凝聚人心；参加一次“思政课”微视频拍摄，厚植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

**3.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七一”前夕，各学院分党委（党总支）要结合本单位实际，围绕“悟初心、强党性、见行动”主题，组织本科生党员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开展支部书记讲党课、到红色教育基地现场实践教学等，开展重温党章、重温入党誓词、新党员集体宣誓，进一步增强全体党员听党话、跟党走、感党恩的思想认同和行动自觉，不断提高本科生党员的党性观念和党员意识。各学院要结合毕业生离校等学生工作，开展系列党性教育活动和爱校荣校教育。

**4.加强学习教育，强化理论武装。**各学院分党委（党总支）要做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有关工作，教育引导广大本科生党员忆初心、守初心、践初心，通过集中观看视频、集中进行主题研讨、读书分享等形式，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担当尽责，砥砺奋进，引领本科生党员把“初心”和“使命”融入到工作的全过程。全体本科生党员要自觉加强理论学习，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坚持集中学习与个人学习相结合，坚持“线上学”与“线下学”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锻炼相结合，切实增强学习效果，提高理论素养。通过教育学习引导本科生党员自觉把个人学习发展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担当相结合。

**五、活动步骤**

教育活动自2019年5月下旬开始至2019年12月底结束，分为宣传教育、推进实施、总结提升三个阶段。

**1.宣传教育阶段（5月24日—6月10日）**

各学院通过党员大会等形式，广泛宣传教育活动的重要意义，积极开展思想动员，凝聚共识、鼓舞斗志、提振信心，提高本科生党员参与教育活动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为教育活动顺利开展奠定思想基础。

**2.推进实施阶段（6月11日—11月30日）**

各学院根据本科生党员的特点和实际情况，紧紧围绕活动目的，策划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党员教育活动。通过活动开展，教育广大本科生党员坚定理想信念，铭记党员身份，练就过硬本领，矢志艰苦奋斗，发挥模范作用。

**3.总结提升阶段(12月1日—12月31日)**

各学院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凝练特色做法和典型经验，建立有效发挥本科生党员示范引领作用的长效机制。各学院于12月31日前将本学院活动开展情况及特色做法和典型经验报学生工作部（处），学生工作部（处）将对各学院有代表性的特色做法和典型经验进行广泛宣传和经验推介。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精心安排。**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本次活动的重要意义，结合学院本科生党员及支部实际情况，注重把活动开展与“敬畏·感恩·责任”教育相结合，与学风建设相结合，与稳定安全工作相结合，合理制定活动方案，组织活动开展。  
　　**2.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学院要充分利用学工在线微信公众平台、笃实新闻网、学生处网站、各学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媒体平台，及时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广泛宣传。要注重线上与线下宣传相结合，营造浓厚活动氛围，增强教育效果。

**3.积极创新，务求实效。**各学院要充分发挥学生党支部和学生党员的主体作用，以做好表率、服务师生为出发点，切实创新活动形式，丰富活动内容，增强活动吸引力，确保活动接地气、见实效。

附件：《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党员承诺书》

学生工作部（处）

2019年5月24日

附件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本科生党员承诺书

我是一名共产党员，我会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在学习、生活和工作中时刻严格要求自我，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我承诺：

1. 坚决拥护党的领导，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履行党员职责和义务，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自觉加强理论学习，提高理论素养，增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

三、自觉遵守法律法规，遵守党的纪律规定，遵守校纪校规。

四、勤于钻研，努力刻苦，带头创建优良学风。

五、热爱集体，尊敬师长，团结同学，乐于奉献，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

六、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七、

八、

承诺人： 党支部